

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人民法院

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公示

(2025 年第 30 期)

为进一步严格执行案款管理，规范执行案款发放程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执行工作透明公开，确保案款发放安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等相关规定要求，现对以下执行案款发放事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7 天(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4 日)。公示期间，案件当事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案款发放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本院提交书面异议并附证据材料，公示期满无异议将按执行案款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发放手续。

序号	执行案件名称	执行案号	案外人	拟发放金额 (元)	向案外人发放事由	承办法官及联系方式
1	申请执行人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被执行人郜斌斌行政非诉执行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2436 号	贺兰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4492.8 元	本案中申请执行人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我院提交情况说明，将本案案款发放至贺兰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账户中	豆伟涛 (法官助理 孟彦辰) 18695259656
2	申请执行人吴小平与被执行人张金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763 号	丁玉梅、胡克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	10965.60 元	本案中张金成有作为被执行人的在执案件，需将本案扣划的 10965.60 中 5797 元转入 (2025) 宁 0122 执 2670 号、5168.6 元转入 (2022) 宁 0122 执 795 号案件中。	豆伟涛 (法官助理 孟彦辰) 18695259656

			支行			
3	申请执行人银川车之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李俊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508 号	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	2220 元	拍卖被执行人李俊名下车牌号为宁 A765DS 凯迪拉克牌小型轿车, 成交价 84000, 拍卖费 2220 元需向拍辅机构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发放	孙飞 (法官助理王尚策) 18809501860
4	申请执行人银川车之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杨昊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509 号	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	2100 元	拍卖被执行人杨昊名下车牌号为宁 A5F2W1 宝马牌小型轿车, 成交价 72000, 拍卖费 2100 元需向拍辅机构宁夏盛世开元拍卖有限公司发放	孙飞 (法官助理王尚策) 18809501860
5	申请执行人高明与被执行人杨阿西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4) 宁 0122 执 2216 号	杨阿西	10050 元	扣划被执行人杨阿西名下银行存款 10715 元, 将 10050 元转入 (2025) 宁 0122 执 2510 号案件进行发放	孙飞 (法官助理王尚策) 18809501860
6	申请执行人宁夏贺兰回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马玉贵、田俊山、田芳、马晓龙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1662 号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	13000 元	申请执行人主体变更, 变更后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 发放案款至变更后申请执行主体账户	孙 飞 18695265663
7	申请执行人宁夏贺兰回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马金瑞士、赫金平、李存花、	(2024) 宁 0122 执 1391 号	马金瑞士	2000 元	被执行人马金瑞士缴纳的纠纷款因申请执行人宁夏贺兰回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被宁夏银行收购, 故该案件案款发还至宁夏银行贺兰支行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湛存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8	唐成、常海峰、芦亚光罚金案	(2023) 宁 0122 执 4432 号	福瑞德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45,158 元	本案拍卖被执行人常海峰名下车牌号为宁 A7FR77 的车辆, 车辆存在抵押权, 抵押权人向法院主张优先受偿权, 根据法律规定向优先受偿权人发放	豆 伟 涛 (法官助理张翔) 18695259 552
9	申请执行人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李建忠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16) 宁 0122 执 1563 号	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3844 元	本案扣划李建忠存款 65064 元, 给(2016)宁 0122 执 1588 号案件申请人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分配发放 23844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 683
10	申请执行人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李建忠、周丽玲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16) 宁 0122 执 1563 号	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9466 元	本案扣划李建忠存款 65064 元、周丽玲 68296 元, 给(2016)宁 0122 执 1587 号案件申请人宁夏世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分配发放 39466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 683
11	申请执行人马红勤与被执行人王家保离婚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2526 号	马红勤	6000 元	申请执行人马红勤向本院缴纳案款 6000 元, 现将本案缴纳的 6000 元转入(2023)宁 0122 执 1378 号案件中。	马 刚 18695259 650
12	申请执行人宁夏龙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张汉宇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1921 号	宁夏龙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元	申请执行人宁夏龙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本院缴纳案款 100 元, 现将本案缴纳的 100 元转入(2023)宁 0122 执恢 135 号案件中。	马 刚 18695259 650

13	申请执行人万俊庆与被执行人银川金大洲商贸有限公司、银川麦清香食品有限公司、银川金圆商贸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0122 执 1151 号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	40000 元	本案执行到位被执行人银川金大洲商贸有限公司、银川麦清香食品有限公司、银川金圆商贸有限公司 40000 元, 协助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将案款转移至金凤法院 (2025) 宁 0106 执 4680 号案件	孙飞 (法官助理王风磊) 18695259550
14	申请执行人王晓明与被执行人马进军合同纠纷	(2025) 宁0122 执 2434 号	西吉县人民法院	32479 元	案外人放置扣留提取协执	孙飞 (法官助理王恺枫) 18695259609
15	贺兰县人民法院执马亮责令退赔一案	(2022) 宁0122 执 714 号	马学军	1146 元	本案马亮所交 4000 元, 向本案被害人马学军发放 1146 元	豆伟涛 18695265683
16	贺兰县人民法院执马亮责令退赔一案	(2022) 宁0122 执 714 号	屠鑫	1179 元	本案马亮所交 4000 元, 向本案被害人屠鑫发放 1179 元	豆伟涛 18695265683
17	贺兰县人民法院执马亮责令退赔一案	(2022) 宁0122 执 714 号	顾婷	1675 元	本案马亮所交 4000 元, 向本案被害人顾婷发放 1675 元	豆伟涛 18695265683
18	申请执行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银川中心支公司与被执行人马忠伟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	(2024) 宁0122 执 3309 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银川中心支公司	853 元	申请执行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银川中心支公司无独立财务账户, 本案执行到位案款 853 元需要向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发放	马刚 18695259650

19	申请执行人宁夏贺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周永洪、夏美霞、叶志坚、史万国借款合同纠纷一	(2017) 宁 0122 执 505 号	贺兰县立岗镇金星村经济合作社	9130 元	将该笔案款分配至作为另案被执行人 (2025) 宁 0122 执 1388 号案件 6000 元、(2017) 宁 0122 执 2395 号 3130 元中	马 刚 18695259 650
20	申请执行人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被执行人马改花行政非诉执行一案	(2025) 宁 0122 执 2435 号	贺兰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4968 元	贺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名下无账户, 向本院提供的收款账户系其与下级部门贺兰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共用账户, 户名为贺兰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马刚 (法官助理田野) 13895392 680

